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公司新增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本次预计新增担保额度并非新增的实际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尚需以实际签署并发生的担保合同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2019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预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75.6 亿元。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预计为下属控股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及分公司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担保方式均为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关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预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6）、《关于预计公司新增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等公告。

为提高工作效率，满足各项业务发展需要，保证公司融资的顺利完成，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的实际情况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202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拟预计为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农信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本次新增的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农信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45.26%	11.01	20,000	3.73%	是
神州数码系统集成服务有限公司		-		0	10,000	1.86%	

本次担保主要用于公司在金融机构融资及相关业务方授信及其项下的相关业务,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担保方式为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预计新增担保额度的使用有效期自公司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上述额度为最高担保额度,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在上述额度使用有效期内提供的担保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相关业务负责人决定及为代理人签署相关业务文件,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在超出上述担保对象及额度范围之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另行履行决策程序。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0年8月2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会议以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点	主营业务	公司与被担保人的相关产权及控制关系
北京中农信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4-07-27	1000万元人民币	王宇飞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8号楼2层101—205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软件咨询;基础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测绘服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或有事项涉及总额
----	------	------	-----	------	------	-----	-------	----------

2020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69,386	31,402	37,984	4,140	-4,099	-3,886	45.26%	1,859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73,311	31,554	41,757	34,543	2,802	2,857	43.04%	1,981

3、被担保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根据每一笔借款的实际发生日期，担保期限以公司、中农信达与业务相关方签订的具体合同为准。

3、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3亿元。

公司在担保额度使用有效期内提供的担保，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为代理人签署相关业务文件，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不再逐笔审议。每笔担保的期限和金额依据公司授权人士与业务相关方最终协商后签署的相关合同确定，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最高担保额度。

四、董事会意见

1、本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主要是用于该全资子公司进一步扩大经营业务，有利于充分利用及灵活配置公司的担保资源，解决其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有利于增强其市场综合竞争力，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因此本次授信担保事项具有公平、对等性。

2、本次被担保的下属全资子公司资信良好，经营状况正常，未发生过逾期无法偿还的情形。公司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决策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能够掌握与监控其资金流向和财务变化情况，可以定期或不定期实施内部审计以防范和控制风险，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3、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罗婷女士、王永利先生、吕本富先生、黄辉先生、Benjamin Zhai

(翟斌)先生认真审议了上述事项，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预计的新增担保额度主要为满足下属全资子公司的融资需求，有助于促进筹措资金和资金良性循环，符合其经营发展需求；

2、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3、本次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本次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可为股东创造良好回报，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并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除与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及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外，没有其他任何对外担保事项。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任何逾期担保情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截至 2020 年 7 月 30 日，不包括本次董事会审议的担保事项，公司已审批的公司与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及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额度总计人民币 180.6 亿元，实际担保余额总计人民币 148,25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8.40%。

七、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董事会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说明及意见；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7 日